

##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4年4月22日、2024年5月16日分别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、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同意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“上会”)作为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3日、2024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刊载的《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06)、《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07)、《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16)、《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23)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上会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上会受聘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委派张晓荣、傅韵时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汪思薇作为质量控制复核人。因内部工作调整，上会指派注册会计师李孟孟接替张晓荣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

计师，完成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。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傅韵时、李孟孟；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无变化。

## 二、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、诚信和独立性情况

### 1. 基本信息

签字会计师李孟孟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从事审计专业服务近 10 年，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、内控审计等专业服务。

### 2. 诚信和独立性情况

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孟孟最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，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亦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## 三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5 日